

证券代码：000951

股票简称：中国重汽

编号：2021-43

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暨转增股本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暨转增股本方案的情况

1、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获 2021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该方案的具体内容为：以总股本 839,192,400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，合计转增 335,676,960 股；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。

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、自转增股本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。

3、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是以资本公积金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分配，若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股份发生变动的，将相应调整转增总股数，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。

4、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间未超过两个月。

二、本次实施的转增股本方案

以总股本 839,192,400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

10股转增4股，合计转增335,676,960股；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。

转增前本公司总股本839,192,400股，转增后总股本增至1,174,869,360股。

三、权益分派日期

本次股权登记日：2021年9月28日；除权除息日为：2021年9月29日。

四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21年9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五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转增的股份将于2021年9月29日直接计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转增股份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转增股份总数与本次转增股份总数一致。

2、本次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1年9月29日。

六、股本变动结构表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转增股本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	数量（股）	数量（股）	比例
一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	66,780	0.01%	26,712	93,492	0.01%
二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	839,125,620	99.99%	335,650,248	1,174,775,868	99.99%

三、总股本	839,192,400	100.00%	335,676,960	1,174,869,360	100.00%
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

注：上表数据最终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。

七、调整相关参数

- 1、公司不存在股东承诺最低减持价的情况。
- 2、公司不存在衍生品种、股权激励，故不存在其相关价格调整等情况。
- 3、本次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，按新股本1,174,869,360股摊薄计算，2021年半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.86元。

八、相关咨询办法

咨询机构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咨询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党家庄镇南首

咨询联系人：张欣

咨询电话：（0531）58067586

传真电话：（0531）58067003

九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、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；
- 2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及公告；
- 3、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；
- 4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